

证券代码：600859

股票名称：王府井

编号：临 2015—004

债券代码：122189

债券简称：12 王府 01

债券代码：122190

债券简称：12 王府 02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2015 年 4 月 29 日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举行，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冰主持。

会议审议并经逐项表决，通过下述议案：

一、通过关于投资哈尔滨群力文化广场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收购哈尔滨玺鼎泰商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用于经营哈尔滨群力文化广场购物中心项目，收购总价 38,411.05 万元人民币。相关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司《关于投资哈尔滨群力文化广场项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关于变更向郑州枫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方式的议案。

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郑州枫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及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分阶段向郑州枫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总额 3 亿元人民币借款及委托贷款用于支付熙地港（郑州）购物中心项目工程建设款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及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4—022）

截至 2015 年 4 月，第一阶段 2 亿元人民币股东借款已经提供完毕。因熙地港（郑州）购物中心项目目前正处于工程建设阶段，为保障项目工程进度，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工程建设资金提供方式，由委托贷款变更为股东借款，其他条件不变。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